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作出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作出。

本公司分別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民橋先生(「李先生」)、范徐麗泰博士(「范博士」，與李先生合稱「兩名董事」)通知，於2020年9月17日，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關於兩個外部託管賬戶中持有證券的方式所涉及的監管違規行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佈了關於其對東亞銀行採取行動的新聞稿(「新聞稿」)。

於該新聞稿發佈時，李先生為東亞銀行的執行董事，范博士為東亞銀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但兩名董事已分別向本公司確認，其並非證監會此次涉及東亞銀行(如該新聞稿所述)的行動之對象，亦未涉及任何與此次行動有關的監管違規行為。上述事件對本公司業務毫無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20年9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馮波鳴先生<sup>1</sup>(主席)、張達宇先生<sup>1</sup>(董事總經理)、鄧黃君先生<sup>1</sup>、張煒先生<sup>2</sup>、陳冬先生<sup>2</sup>、黃天祐博士<sup>1</sup>、范徐麗泰博士<sup>3</sup>、李民橋先生<sup>3</sup>、林耀堅先生<sup>3</sup>、陳家樂教授<sup>3</sup>及楊良宜先生<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